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与特殊机构客户签订的订货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总金额约 1.6 亿元人民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合同交易对象为特殊机构客户，公司在按行业管理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准下，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情况。

特殊机构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款项一般为专款，具备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标的：主要为卫星通信及电台等装备项目
2. 合同金额：约 1.6 亿元人民币
3. 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合同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报上级主管部门确认盖章后生效。
4. 合同的履行期限：合同供货时间为 2015 年、2016 年相应月份，具体时间按照合同规定。
5. 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支付方式、质量保证、质量监督与检验验收、技术服务、合同变更与解除、违约责任和合同纠纷的处理等条款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合同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个经审计会计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5.4%，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本合同要求以及收入确认原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

2. 该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3. 公司已成为国防卫星通信主流设备供应商，军民融合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在无线通信、导航领域具有近 60 年的专业底蕴，已发展成为为国防用户及国民经济重要领域提供通信、导航信息化装备及服务的军民融合的高科技企业集团。

我国军事卫星通信处于起步阶段的高速发展期，给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从 2005 年以来布局了卫星通信产业板块，目前公司已形成芯片→天线→模块→整机→系统的全方位产品研发与服务能力，成为国防卫星通信的主流设备供应商之一。公司自 2013 年实现卫星通信产品规模订货及量产以来，发展态势良好，主流卫星通信产品进一步扩大了订货规模。

公司积极拓展行业用户市场，军民融合发展，参与了工信部“卫星移动通信系统射频芯片研究”、发改委“船载卫星动中通系统”等重大专项课题，并入围工信部电子发展基金项目“自主卫星移动通信终端研发与产业化”。

本合同的签订，是继 2014 年底、2015 年 4 月卫星通信取得重大合同订单后的又一市场成果，进一步提升和巩固了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五、合同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在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产能、市场、价格等方面基本不存在不确定性和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0日